**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编号：WMU-2015304**

**项目名称：2015年度校方责任保险**

 **温州医科大学**

 **二〇一五年七月**

**目录**

1. **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
2. **谈判响应方须知**
3. **评审办法**
4. **竞争性谈判需求**
5. **合同主要条款**
6.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

公告日期：2015年7月2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等有关规定，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温州医科大学就2015年度校方责任保险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谈判。

1. **采购编号:** WMU-2015304
2. **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自行组织**
3. **采购内容：**

为进一步加强温州医科大学风险管理工作，维护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促进平安和谐校园建设，根据《关于贯彻《教育部财政部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推行校方责任保险完善校园安全伤害事故风险管理机制的通知》的意见》(浙教装[2008]160号)精神，需要开展2015年度校方责任保险投保工作。目前学校在校学生共计22600人（包括本专科生、研究生、留学生），投保标准为每生每年8元，现通过竞争性谈判确定具有经营资质的保险公司1家。

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谈判响应方资格条件。

2.供应商的特定条件：在温州地区设有分部或分公司、具有责任险经营资质且有开展校方责任保险经验的保险公司。

1. 谈判文件的发售时间及方式等：

1、谈判文件发售时间和方式：2015年7月2日至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获取谈判文件地点：直接从浙江政府采购网、温州医科大学官网上下载。

3、谈判文件售价：￥200.00元(售后不退，可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时缴纳)。

1. 报名时应提供以下资料：

1、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办理报名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加盖单位公章）；

3、缴纳谈判保证金银行电汇底单复印件或网银电脑打印凭证；

4、供应商报名表，下载网址：

[http://gzc.wzmc.edu.cn/zlxz/bg/cg/cg/266349.shtml](http://gzc.wzmc.edu.cn/zlxz/bg/cg/cg/266349.shtml%20)

**以上资料必须在谈判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一个工作日前传真或送到温州医科大学国资处采购中心，也可用扫描件电邮至wzyxycgzx@126.com。**

1.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5年7月21日 上午10:30
2. 谈判响应文件提交地点：温州医科大学茶山校区同仁楼7D106
3. 谈判时间：2015年7月21日 上午10:30
4. 谈判地点：温州医科大学茶山校区同仁楼7D106
5. 谈判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整；

交付方式:电汇、网银等方式，不支持现金缴纳（谈判保证金应于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一个工作日前到帐）

户 名：温州医科大学

开户行：工行城南支行

账 号：1203219009064002420

1. 其他事项：

1、网上注册：谈判供应商应当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上进行供应商注册登记并成为正式注册用户。

2、资格审查：谈判资格采用后审制。接受供应商报名或递交谈判响应文件不表明已获取谈判资格，谈判会议上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才有谈判资格。

3、本公告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温州医科大学网发布，如有不明，请电话咨询。

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温州医科大学

地点：温州医科大学茶山校区同心楼401室

联系人：施老师

电话/传真:0577-86689938

E-mail： wzyxycgzx@126.com

温州医科大学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日

**第二章 谈判响应方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要求 |
| 1 | 项目名称及数量：详见《第四章 竞争性谈判需求》 |
| 2 | 报价及费用：1、本项目采用人民币报价；2、不论竞争性谈判结果如何，谈判响应方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竞争性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
| 3 | 谈判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应按《采购公告》第十条规定交纳。 |
| 4 | 答疑与澄清：谈判响应方对谈判文件如有疑点或未尽事宜要求澄清，可用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下同）向采购单位提出，但不得迟于谈判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使采购单位收到。 |
| 5 | 谈判响应文件组成：正本一份；副本三份。**▲活页装订（是指用卡条、抽杆夹、订书机等形式装订，使标书可以拆卸或者在翻动过程中易脱落的一种装订方式）的议价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 6 |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2015年7月21日上午10:30温州医科大学茶山校区同仁楼7D106。 |
| 7 | 竞争性谈判时间及地点：2015年7月21日上午10:30温州医科大学茶山校区同仁楼7D106。 |
| 8 | 评审办法：详见第三章《评审办法》 |
| 9 | 成交结果公告：成交结果公告于于浙江省政府采购网和温州医科大学官网并发布成交通知书。 |
| 10 | 谈判保证金退还（不计息）：未成交方的保证金，在成交公告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后凭谈判响应方开具的退还保证金收据退还。 |
| 11 | 签订合同：成交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
| 12 | 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90天。 |
| 13 | 谈判响应文件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被拒收。 |
| 14 | 解释：本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温州医科大学。 |

**一 总 则**

竞争性谈判是指谈判小组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就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事宜进行谈判，供应商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

**（一）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适用于2015年度 校方责任保险项目的谈判、评审、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采购单位（采购人）系指组织本次采购会议的温州医科大学。

2、“谈判响应方”系指向采购单位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3、“产品”系指供方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4、“服务”系指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谈判响应方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项目”系指谈判响应方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子文档等。

7、“★”、“▲”或加粗字体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谈判响应方必须做出实质性响应。

**（三）采购方式**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

**（四）竞争性谈判委托**

谈判响应方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谈判响应方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

**（五）竞争性谈判费用**

不论竞争性谈判结果如何，谈判响应方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竞争性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谈判文件另有其他规定的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及分包。

**（八）特别说明：**

▲1、谈判响应方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谈判响应方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谈判响应方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谈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谈判响应方在谈判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谈判响应文件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成交后发现的,成交方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谈判响应方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二 竞争性谈判文件**

**（一）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竞争性谈判公告

2、竞争性谈判需求

3、谈判响应方须知

4、评审办法及标准

5、合同主要条款

6、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7、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谈判响应方的风险**

谈判响应方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谈判响应方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谈判响应方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谈判响应文件被拒绝。

**（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谈判响应方应仔细阅读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如对本次竞争性谈判文件存在疑问，请将书面文件在谈判截止期三个工作日之前送至采购人，采购人在谈判响应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内酌情予以澄清和修改，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谈判文件的谈判响应方，同时视情作出是否延长谈判响应截至时间的决定，如规定时间内未收到任何质疑，则视为各谈判响应方均对此无异议。

2、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谈判响应方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包括传真、电子邮件形式，通知所有购买谈判文件的谈判响应方，并对其具有约束力，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谈判响应方应立即以书面形式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

3、谈判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当谈判文件与谈判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文件为准。

**三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一）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谈判响应文件由商务资信和技术文件组成，谈判响应方应将商务资信和技术文件合成一本。

1. **商务资信文件包含：**

（1）谈判响应书；

（2）初次报价一览表；

（3）社会责任贡献自愿捐赠承诺书；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谈判响应方情况介绍；

（6）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7）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8）谈判响应方2012年以来校方责任保险业务业绩证明；

（9）谈判响应方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2、技术文件包含：**

（1）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和介绍。包括：校方责任保险的目的、投保和理赔办法说明、实施方案等；

（2）技术偏离表；

（3）具体负责本项目人员介绍和安排；

（4）优惠条件（谈判响应方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

（5）谈判响应方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谈判响应书、谈判响应声明书、初次报价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谈判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谈判响应文件以及谈判响应方与采购单位就有关谈判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谈判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有中文汉语说明的除外）。

2、本项目采用人民币报价。

**（三）报价**

1、报价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本项目的报价是指谈判响应方在温州医科大学在校学生共计22600人（包括本专科生、研究生、留学生），投保校方责任保险费用为每生每年8元的基础上，自愿捐赠给温州医科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用于温州医科大学教育事业发展的金额，即社会责任贡献金。**

**温州医科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是经省财政厅、民政厅、国税局和地税局批准设立的非公募基金会，具有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浙财税政[2014]16号）。**

3、谈判响应方所报的最终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报价而予以拒绝。

**（四）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自谈判响应截止日起90天谈判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谈判响应方协商延长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谈判响应方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谈判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谈判响应方需要相应延长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谈判响应文件。

4、成交方的谈判响应文件自评审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谈判保证金**

▲1、谈判响应方须提交谈判保证金。否则，其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保证金支付形式：电汇、网银等方式，不支持现金缴纳。谈判响应方如已缴纳长期保证金的，免交谈判保证金。

3、未成交方的保证金，在成交公告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后凭未成交方出具的收据退还。

4、成交方的谈判保证金于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或转为履约保证金。

5、保证金不计息。

6、下列情况，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谈判响应方在谈判响应有效期内撤回谈判响应文件的；

（2）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谈判响应方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或谈判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4）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方未按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6）谈判文件规定的其它情形。

**（六）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谈判响应方应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谈判响应文件，鼓励双面打印。谈判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谈判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谈判响应方的责任。

2、谈判响应方应将商务资信和技术文件合成一本，按正本一份、副本三份编制并装订成四册，谈判响应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活页装订（是指用卡条、抽杆夹、订书机等形式装订，使标书可以拆卸或者在翻动过程中易脱落的一种装订方式）的谈判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谈判响应文件正本除本《谈判响应方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复印件须加盖谈判响应方公章）。副本可以是正本加盖公章后的复印件。

4、谈判响应文件须由谈判响应方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授权人签署，谈判响应方应写全称。

5、谈判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谈判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谈判响应方负责。

**（七）谈判响应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谈判响应方应在谈判响应文件包装封面上注明谈判响应方名称、谈判响应方地址、谈判响应文件名称（商务资信和技术文件）、竞争性谈判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谈判响应方公章。

2、未按规定密封的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由此造成谈判响应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谈判响应方承担。

3、谈判响应方在谈判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但不得影响谈判活动的正常进行。“谈判响应文件修改”或“谈判响应文件撤回通知”都应密封并在密封袋上写明谈判项目名称、编号、谈判响应方名称，由谈判响应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并注明“谈判响应文件修改”或“谈判响应文件撤回通知”字样，相应部分以最后的修改为准。谈判响应截止时间后，谈判响应方不得撤回、修改谈判响应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应当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八）谈判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谈判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谈判响应文件。但经谈判小组认定属于谈判响应方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可在评审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谈判响应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成交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应认定其谈判响应文件无效。谈判响应方修改、补正谈判响应文件后，不影响谈判小组对其谈判响应文件所作的评价结果。

1、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谈判响应文件：

（1）超出经营范围投标的；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3）谈判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4）谈判响应文件活页装订容易脱落、格式不规范、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5）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经谈判小组认定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6）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或者谈判响应文件有采购单位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谈判响应文件：

（1）需提供而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谈判响应货物的技术参数、详细配置清单、或者谈判响应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明显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或者与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标“★”或“▲”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3、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无效谈判响应条款的；

4、被拒绝的谈判响应文件为无效。

**四 评审**

**（一）评审准备**

采购人将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开始接收谈判响应文件，并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评审，谈判响应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授权人应参加评审会并签到。

**（二） 评审程序：**

1、评审会由温州医科大学国资处采购中心工作人员主持；

2评审时，谈判响应方或其当场推荐的代表检验谈判响应文件密封的完整性并签字确认，确认无误后拆封谈判响应文件，不符合要求的，当场退还谈判响应方，并由谈判响应方代表签字确认。

3、竞争性谈判不进行公开唱标

**五 谈判程序**

**（一）谈判小组**

本项目谈判小组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2人和采购人代表1人,共3人组成。

**（二）评审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审，评审的依据为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谈判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

**（三）评审程序**

1、谈判小组审核谈判响应文件。

（1）、谈判小组按照商务、资格类进行审核谈判响应文件。

（2）、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从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谈判小组汇总并讨论审核情况，确定谈判响应方是否具有谈判资格。

3、与谈判响应方进行谈判。

（1）、谈判小组就讨论和汇总的情况与谈判响应方展开谈判，谈判分为技术和商务两部分，商务谈判主要内容为售后服务、交付时间、付款方式、特殊承诺和商务报价。

（2）、谈判响应方确认货物的配置及商务要求并对谈判承诺确认后由全权代表签字。

（3）、谈判及报价轮次不超过三轮，具体根据项目的情况由谈判小组决定。

（4）、谈判响应方在全部谈判结束后按规定时间内统一进行最后报价。

4、谈判小组拟制评审报告。

**六、评审原则和评审办法**

1、谈判小组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谈判响应方提供货物或服务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向采购人推荐成交供应商。

2、客观、公正的对待所有谈判响应方，对所有谈判评价，均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3、在谈判期间，谈判响应方不得向谈判小组成员询问谈判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谈判结果的活动，否则将废除其谈判资格，并不再返还谈判保证金。

4、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成员不得与谈判响应方私下交换意见，在竞争性谈判工作结束后，凡与谈判情况有接触的人不得将谈判情况扩散出谈判小组成员之外。

5、采购人不向谈判响应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谈判响应文件。

**七、成交通知**

1、谈判结束后，采购人将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和温州医科大学官网等相关网站或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各谈判响应方对评审结果如有异议，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需提供原件及相关的证据材料），但需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公告期满，成交方应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30日内派授权代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成交通知书》发出后，若成交方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方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尽快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成交供应商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谈判保证金并取消成交资格。

**（二）履约保证金**

1.原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执行完毕且无服务质量问题的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2. 成交供应商如已缴纳长期保证金的，则可直接与采购方签订合同。

**第三章 评审办法**

**一、总则**

评审工作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和诚实、信誉、效率的服务原则。最大限度的保护当事人权益，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对谈判响应方进行综合评审。谈判响应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政府采购工作的进行，一经发现其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二、谈判小组**

谈判小组由3人单数的人员组成，谈判小组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谈判期间，谈判响应方法人代表或法人代表委托人必须在场。负责解答有关事宜。

**三、评审方法**

1、谈判响应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对谈判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谈判保证金进行审查，以确定谈判响应方是否具备谈判资格。

2）符合性检查。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以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实质上响应的谈判文件应该是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没有重大偏离的文件。

2、澄清有关问题。为有利于对谈判响应文件的比较和评议，对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谈判响应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谈判响应方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拒不按照要求对其谈判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谈判响应方，谈判小组可以否决其谈判文件。

3、比较与评价。按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综合比较与评估。

4、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报价的响应方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谈判响应方不得少于3家。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谈判响应方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或3家以上谈判响应方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谈判响应方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四、成交供应商确定原则**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响应方中，按照最后报价由高到低的顺序提出3名成交候选人，排名前三名的谈判响应方依次作为该项目的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和第三成交候选供应商，并提交评审报告。

**五、定标办法**

本次采购由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采购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或者经质疑，采购人审查后，确认因排名第一的候选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采购人可以视情况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直接确定本次采购失败，择日依法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和温州医科大学官网上进行公示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第四章 竞争性谈判需求**

**一、校方责任保险方案**

1. 适用范围：温州医科大学学籍在册学生，共计22600人（包括本专科生、研究生、留学生）。

2.投保校方责任保险的费用，为每生每年8元。

3.校方责任保险的保险项目和赔偿限额见下表：

|  |  |
| --- | --- |
| 保险项目 | 赔偿限额 |
| 每次事故最高赔偿限额为（万元） | 500 |
| 每人赔偿限额（万元） | 40 |
| 年累计赔偿限额为（万元） | 1000 |
| 每人财产损失赔偿限额（万元） | 1 |

**4.**保险责任：

4.1 在保险期间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地区除外),在被保险人的在校活动中或由被保险人统一组织或安排的活动过程中，因被保险人疏忽或过失发生下列情况导致学生的人身伤亡，依法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一）被保险人的校舍、场地、其他公共设施，以及提供给学生使用的学具、教育教学和生活设施、设备不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或者有明显不安全因素；

（二）被保险人的安全保卫、消防、设施设备管理等安全管理制度有疏漏，或者管理混乱，存在安全隐患，而未及时采取措施；

（三）被保险人向学生提供的药品、食品、饮用水以及玩具、文具或者其他物品不符合国家、行业和被保险人所在地市的卫生、安全标准；

（四）被保险人组织学生参加教育教学活动或者校外活动，未按规定对学生进行必要的安全教育，并未在可预见的范围内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

（五）被保险人的教师或者其他工作人员患有不适宜担任教学工作的疾病，但被保险人未采取必要措施；

（六）被保险人违反有关规定，组织或者安排未成年学生从事不宜未成年人参加的劳动、体育运动或者其他活动；

（七）学生有特异体质或特定疾病，不宜参加某种教学活动，被保险人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但未予以必要注意；

（八）学生在校期间突发疾病或者受到伤害，被保险人发现，但未根据实际情况及时采取相应措施，导致不良后果加重；

（九）教师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在负有组织、管理未成年学生的职责期间，发现学生行为具有危险性，但未进行必要的管理、告诫或者制止；

（十）教师或者其他工作人员侮辱、殴打、体罚或者变相体罚学生；

（十一）教师或者其他工作人员擅离工作岗位，不履行职责，或者虽在工作岗位但未履行职责，或者违反工作要求、操作规程或职业道德；

（十二）对未成年学生擅自离校等与学生人身安全直接相关的信息，被保险人发现或者知道，但未及时告知未成年学生的监护人，导致未成年学生因脱离监护人的保护而发生伤害；

（十三）被保险人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学生患有传染性疾病，未采取必要的隔离防范措施导致其他学生感染；

（十四）被保险人有未依法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形。

4.2 在保险期间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地区除外),发生下列情形导致被保险人的学生遭受人身伤亡，尽管被保险人已经履行了相应职责、行为并无不当，但法院或仲裁机构仍判决或裁决被保险人需对受伤害学生给予经济补偿时，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约定也负责赔偿：

（一）学生在代表被保险人参加各项比赛，或者在参加被保险人统一组织的体育竞赛活动中发生意外事故；

（二）火灾、爆炸、煤气中毒等原因所造成的意外事故；

（三）高空物体坠落所造成的意外事故；

（四）学生拥挤所造成的意外事故。

4.3被保险人的学生发生人身伤亡事故后，被保险人因此而被提起仲裁或者诉讼的，对应由被保险人支付的仲裁或诉讼费用以及其它必要的、合理的费用（以下简称“法律费用”），经保险人事先书面同意，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约定也负责赔偿。

**第五章 校方责任保险参考合同格式**

**（注：双方在签订合同时可在本参考合同格式基础上进行条款的补充和细化）**

甲方：温州医科大学

乙方：

 为保障温州医科大学学生人身安全，实施平安保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就有关保险事宜达成本合同如下。

# 第一条 保险人

保险人名称及地址：

乙方：

地址：

# 第二条 被保险人

被保险人名称及地址：

甲方：温州医科大学

地址：温州市高教园区

# 第三条 保险标的和保险险种

保险标的：甲方全日制在校学生

保险险种：校方责任险

# 第四条 保险责任及保险金额

保险责任：学校教育教学活动中或由学校统一组织安排的活动中，因学校的疏忽和过失导致注册学生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依法应由学校承担的直接经济赔偿责任。

校方责任保险的保险项目和赔偿限额见下表：

|  |  |
| --- | --- |
| 保险项目 | 赔偿限额 |
| 每次事故最高赔偿限额为（万元） | 500 |
| 每人赔偿限额（万元） | 40 |
| 年累计赔偿限额为（万元） | 1000 |
| 每人财产损失赔偿限额（万元） | 1 |

# 第五条 保险期限

甲方全日制在校学生自 2015年10 月1 日零时起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二十四时止；

# 第六条 保险费

本合同项下保险费每人每年人民币8元（大写：捌元整），温州医科大学全日制在校学生人数共计 人。保险费在保单生效后按实际承保时间和人数一次性付清。

# 第七条 社会责任贡献金

乙方自愿通过温州医科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进行现金捐赠总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乙方应在甲方付清保险费后5个工作日内将上述捐赠金额划入温州医科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温州医科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 温州医科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开户行：

账号：

# 第八条 报案

发生保险事故后，被保险人在正常工作时间内应立即以电话或以其他形式通知保险人，24小时报案电话：

# 第九条 保险服务项目

“忠诚服务，笃守信誉”是乙方的宗旨，为了更好地为甲方服务，乙方将指定专人为贵校整个保险过程提供服务，以保证承保理赔工作的连续性。服务内容包括：

1、成立专项服务小组；由 同志（联系电话：）具体负责日常服务工作，责任到人。

2、不定期组织开展保险相关教育，使学生充分了解保险重要性。

3、坚持快速理赔：

⑴快速查勘、定损。⑵快速限时赔付，在索赔单证齐全的情况下10个工作日内赔付。

4、实行理赔监督考核制度。

5、定期回访。

# 第十条 其他

1、本合同经各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任何一方不得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或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或授予他人。任何一方擅自变更或解除，因故需要变更，应经双方协商一致，依法另立协议。若协商无效，可向温州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温州医科大学**

授权代表人：

**乙方：**

授权代表人：

 **年 月 日**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谈判响应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谈判响应方名称）**

**谈 判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谈判响应文件名称：商务资信和技术文件

谈判响应方名称（盖章）：

谈判响应方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商务资信和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谈判响应方名称）**

**商务资信和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谈判响应方名称（盖章）：

谈判响应方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商务资信文件目录**

（1）谈判响应书；

（2）初次报价一览表；

（3）社会责任贡献自愿捐赠承诺书；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谈判响应方情况介绍；

（6）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7）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8）谈判响应方2012年以来校方责任保险业务业绩证明；

（9）谈判响应方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技术文件目录**

（1）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和介绍。包括：校方责任保险的目的、投保和理赔办法说明、实施方案等；

（2）技术偏离表；

（3）具体负责本项目人员介绍和安排；

（4）优惠条件（谈判响应方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

（5）谈判响应方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注：以上各项内容在谈判响应文件必须提供齐全，否则谈判响应文件不能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而将被拒绝。**

谈判响应书格式：

**谈判响应书**

致温州医科大学：

根据贵方为 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公告（项目编号： ），签字代表\_\_\_\_\_\_\_ （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谈判响应方\_\_\_\_\_\_\_ \_\_（谈判响应方名称）提交商务资信和技术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谈判响应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过程、谈判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谈判响应方在谈判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本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自竞争性谈判时间起 90个日历日。

4、如成交，本谈判响应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谈判响应方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谈判响应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_\_\_\_\_ \_\_\_\_\_邮编：\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谈判响应方代表姓名 \_\_\_\_\_\_\_\_\_\_\_ 职务：\_\_\_\_\_\_ \_\_\_\_\_\_\_

谈判响应方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初次报价一览表格式

**初次报价一览表**

采购项目：2015年校方责任保险 采购编号：WMU-2015304

|  |  |  |
| --- | --- | --- |
| 标段 | 项目名称 | 社会责任贡献金（万元） |
| 1 | 温州医科大学2015年度校方责任保险 | 小写： |
| 大写： |

备注：1.本项目的报价是指谈判响应方在温州医科大学在校学生共计22600人（包括本专科生、研究生、留学生），投保校方责任保险费用为每生每年8元的基础上，自愿捐赠给温州医科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用于温州医科大学教育事业发展的金额，即社会责任贡献金；

2.本报价一览表填写须清晰，不得涂改。

3.自2015年10 月1 日零时起至2016年9月30日二十四时止.

授权代表签字：

谈判响应方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社会责任贡献自愿捐赠承诺书**

温州医科大学：

我公司承诺：若在温州医科大学2015年度校方责任保险项目（项目编号：WMU-2015304）中中标，我公司将自愿将授权代表最终报价的社会责任贡献金，捐赠至温州医科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用于支持温州医科大学教育事业发展。

特此承诺。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温州医科大学：

我\_\_\_\_\_\_\_ \_\_（姓名）系\_\_\_\_\_\_\_ \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的谈判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谈判、开标、评审、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 (签字)：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授权代表姓名：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手机：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谈判响应方情况介绍**

|  |  |
| --- | --- |
| 1 | 企业名称： |
| 2 | 总部地址： |
| 3 | 当地代表处地址： |
| 4 | 电话： | 联系人： |
| 5 | 传真： | 电子信箱： |
| 6 | 注册地： | 注册年份： |
| 7 | 公司的资质等级（请附上有关证书的复印件） |
| 8 | 公司（是否通过，何种）质量保证体系认证（如通过请附相关证书复印件，提供认证机构年审监督报告） |
| 9 | 作为承包人经历年数： |  |
| 10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说明：所有谈判响应申请人都须填写此表；

 授权代表签字：

 谈判响应方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温州医科大学：

现郑重承诺：本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授权代表自承诺之日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法院判决或行政处罚日期为准）。如本承诺失实，自愿承担被取消中标（成交）资格、没收谈判保证金等有关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销售业绩表格式：

**2012年以来在浙江地区开展校方责任保险的销售业绩**

采购项目：2015年度校方责任保险 采购编号：WMU-2015304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用户名称 | 学生人数 | 保险总额 | 联系人和联系号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可按此表格式复制。

谈判响应方名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技术偏离表格式：

**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2015年度校方责任保险 采购编号：WMU-2015304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谈判规格 | 响应规格 | 是否偏离（提供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逐项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填写，在本偏差表中如实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偏差。没有填写此表将以无效标处理。如有偏离，必须在“是否偏离”中进行详细对比说明并注明正偏离和负偏离。**

谈判响应方名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项目服务人员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本项目主要工作** | **年龄** | **性别** | **专业** | **专业****年限** | **职务****和职称** | **联系号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 我方确定以上固定部门及经办人员负责本项目业务，各主要专业工种负责人均已列入；

2. 列入本表人员如要更换，需经采购人同意，擅自更换或不到位属违约行为。

谈判响应方名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